

##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以非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及有关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栩娜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孟庆昕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的专项审核意见为: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可解除限售的 94 名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等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在对应考核年度的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满足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其作为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 94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4,342,100 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

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鉴于 66 名原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3 名激励对象因 2023 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以下”不满足当期解除限售条件，公司拟回购其已获授但不能解除限售的 2,119,700 股限制性股票，符合《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合法、有效，不影响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